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》相关规定，现对学校拟对外许可转让的知识产权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15天。

软件名称及版本： （ 登记号： ）

完成人：

转让/许可方：东南大学

项目来源：

投入资金：

简介：

受让/被许可方：

许可方式（许可使用时勾选）：□专有行使权 □非专有行使权

转让/许可权利范围：□全部权利

部分权利：□发表权 □署名权 □修改权 □复制权 □发行权 □出租权

□信息网络传播权 □翻译权 □

许可期限（许可使用时填写）：

许可地域（许可使用时填写）：

拟交易价格：人民币 元

若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向应用技术院书面实名提出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。咨询电话：83792864，E-mail：[patent@seu.edu.cn](mailto:patent@seu.edu.cn)。

应用技术院

公告日： 年 月 日